

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八部门印发《贵州省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实施方案》

为贯彻国务院《关于深入实施“人工智能+”行动的意见》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《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专项行动实施意见》，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人工智能有关部署，近日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委网信办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教育厅、省商务厅、省国资委、省市场监管局、省大数据局联合制定了《贵州省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实施方案》，旨在加快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在制造业融合应用，发展新质生产力，赋能全省新型工业化高质量发展。

一、发展目标

通过不懈努力，全省工业领域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，人工智能场景应用和标杆打造取得明显进展。

——到2026年底，通过人工智能技术挖掘传统产业发展潜力，加快推进工业领域智能化改造、数字化转型，培育一批先进

级、卓越级智能工厂，促进新一代智能终端和智能体在制造环节推广应用，打造一批成效明显的人工智能应用典型案例，形成点状带动作用。

——到2027年底，人工智能技术深度嵌入制造业研发设计、生产制造、营销服务等核心环节，标杆项目数量快速增长，带动

引领作用明显增强，培育一批工业领域人工智能大模型应用场景，打造一批行业高质量数据集，助力激发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创新活力。

——到2028年底，人工智能赋能“6+3”现代化工业体系建设成效明显，实现面向制造业的大、中、小模型协同创新，推动模型轻量化部署在工业场景落地应用，打造一批具有贵州特色、具备行业特征的大模型解决方案，培育领航级智能工厂，逐步形成行业协同发展的规模效应。

二、夯实赋能底座

（一）强化算力供给。依托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（贵州）枢纽节点，鼓励智算中心采用先进硬件设备、高效计算及网络架构，夯实智算能力。建设城域毫秒级算力网络，提升城域范围毫秒级算力通达能力，支撑“人工智能+”场景应用。培育专业化算力运营商，开拓算力市场，打造供给高效的算力服务新生态，加快推广低成本、轻量

化、易部署、绿色化的普惠算力解决方案。

（二）挖掘数据价值。鼓励企业探索数据“精准采、高效集、创新用”，完善数据管理体系，建设适配生产经营的高质量数据集。鼓励企业开展数据资产、数据产权、数据知识产权等登记工作，持续推动数据资产入表、数据产权交易、数据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创新实践。支持企业探索数据流通、共

享、交换、交易、利益分成等新型商业模式。

（三）推动模型培育。支持人工智能服务商与研究机构合作开发人工智能大模型解决方案，形成“数据技术+专业知识”互补模式，增强大模型在特定工业场景的适配性。鼓励企业及产业链上下游主体、人工智能服务商共建创新联合体，推进人工智能应用推广和技术攻关，探索不同模型间接口开放、数据互通、业务联动等协同模式。推动模型轻量化部署，加快在制造领域落地应用。

三、推动应用实践

（四）普及数字化转型。支持企业加快信息系统升级和老旧设备更新，培育一批数字化改造标杆项目。支持企业按需选用“小快轻准”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，实现生产管理环节的低成本优化。支持企业开放数字系统接口，引导供应链企业接入，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实施标准统一的数字化改造。

（五）加快智能化改造。支持企业探索全流程人工智能应用，加快部署工业机器人、数控机床、智能传感、视觉检测等智能化设备，分行业分梯度打造智能工厂。引导企业在研发设计环节打造生成式设计、智能辅助研发、智能模拟验证等场景，形成低成本、高效能的新型研发设计模式；在生产制造环节打造实时控制、工艺优化、智能排产、自主调度等场景，实

现生产过程分析、决策、执行智能化；在营销服务环节打造智能客服、数字人、商品建模等场景，探索个性化推荐、定制化售后、服务化延伸；在运营管理环节打造市场提前预测、订单智能处理、库存预警处置等场景，提升供应链管理水平和。

（六）加强大模型应用。面向“6+3”产业领域，针对性打造一批大模型典型应用场景，结合行业特点进行复制推广。推动优势矿产资源精深加工产业集群打造“矿石品位寻优、冶炼能耗控制、加工能力优化、尾矿资源化利用、供应链全局协同等场景，深入推进“富矿精开”；推动新能源新材料产业集群打造材料模拟研发、中试仿真验证、生产质效优化、缺陷视觉识别、电池寿命预测等场景，支撑“电动贵州”发展；推动数智产业集群打造算力集

约保障、数据高质量标注、行业大模型定制等场景，加快数字产业化、产业数字化深度融合；推动新型综合能源产业集群打造瓦斯智能预警、煤矿安全监管、源网荷储协同等场景，加快建设“数字能源”；推动酱香白酒产业集群打造微生物模拟、智能勾调、发酵控制、包装质检、防伪溯源等场景，实现“智慧酿造”；推动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打造零部件生成式设计、排程动态优化、柔性定制生产、装备远程运维、供应链风险预警等场景，加快产业高端化升级、服务化转型；推动纺织服装特色产业打造面料辅助设计、图案自动生产、智能化排产、个性化定制等场景，发挥民族特色优势；推动生态食品特色产业打造发酵智能控制、产品质量溯源、市场需求预测、智慧营销服务等场景，助力品牌推广；推动健康医药特色产业打造民族药机理分析、中药材智能炮制、化学药自动调参、全产业链追溯等场景，加快“健康贵州”建设。

《贵州省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实施方案》政策解读

近日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八部门联合印发《贵州省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实施方案》（黔工信联发〔2026〕16号）（以下简称《实施方案》），现将有关情况解读如下。

一、出台背景

当前，人工智能加速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，深刻改变制造业生产模式和经济形态，成为驱动产业升级、重塑全球格局的关键变量。党中央、国务院高度重视人工智能发展，近年来完善顶层设计、加强工作部署，推动我国人工智能综合实力整体性、系统性跃升。

2025年8月，国务院印发《关于深入实施“人工智能+”行动的意见》，提出要“推动人工智能与经济社会各行业各领域广泛深度融合”，为各地推动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和应用指明了方向。

2025年12月，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《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专项行动实施意见》《工业互联网和人工智能融合赋能行动方案》等相关文件，加快推动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和应用实践。

2026年3月，“人工智能+”连续三年写入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。国家“十五五”规划纲要指出，要“加快数智技术创新，深化拓展‘人工智能+’”。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贵州“做强做优数字经济”重要指示精神，以人工智能和制造业深度融合为主线，加速推动工业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发展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牵头，联合省委网信办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教育厅、省商务厅、省国资委、省市场监管局、省大数据局等部门共同制定了《实施方案》。

（一）关于“发展目标”。整体目标设定为“通过不懈努力，全省工业领域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，人工智能场景应用和标杆打造取得明显进展”，并提出分年度目标。

（二）关于“夯实赋能底座”。包括强化算力供给、挖掘数据价值、推动模型培育3条内容，即围绕算力、数据、模型“三位一体”，共同形成推进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的硬核底座。在算力端，依托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（贵州）枢纽节点，加快智算中心建设，布局城域毫秒级算力网络，推广低成本、绿色化的普惠算力，让算力从“有”走向“好用、可用、用得起”。在数据端，建设面向生产经营的高质量数据集，探索数据资产入表、数据产权交易、数据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创新实践，畅通制造业数据要素化与市场化制度“桥梁”。在模型端，鼓励开发适配工业场景的大模型解决方案，推动模型轻量化部署，从“大而全”走向“小而精”，加快在制造环节的实际落地应用。

（三）关于“推动应用实践”。包括普及数字化转型、加快智能化改造、加强大模型应用3条内容，即按照普及及升级—创新“三步走”逐层递进的路径，推动人工智能技术扎根“6+3”现

二、主要内容

《实施方案》包括发展目标、夯实赋能底座、推动应用实践、强化配套支撑、提升服务水平及保障措施6个部分，细分为18条内容。

代化工业体系的具体环节和场景。第一步是普及，支持企业差异化数字化转型，分梯度打造标杆项目。重点解决“有没有”的问题，让更多企业迈过数字化门槛。第二步是升级，在普及的基础上，引导企业从数字化走向智能化，聚焦研发设计、生产制造、营销服务、运营管理等关键环节，分梯度打造智能工厂。重点解决“好不好”的问题，推动企业从“机器换人”走向“数据驱动”。第三步是创新，在升级的基础上，打造一批具有贵州特色的垂类大模型应用场景，面向“6+3”产业进行规模化推广，即明确9类产业的大模型应用场景。重点解决“强不强”的问题，推动大模型从“能用”走向“广用、深用”。

（四）关于“强化配套支撑”。包括完善数字基础、培育关联产业、发展智能产品、强化科技创新4条内容，即加强多方布局，形成“由下到上、由硬到

软”的递进支撑体系。一是完善数字基础，打通“信息动脉”。推动企业设备改造和内网升级，升级骨干网、城域网；围绕“6+3”产业建设平台及标识节点，支持重点行业打造高质量数据集，探索可信数据空间。二是培育关联产业，壮大“数商生态”。发展软件及数据标注、交易、智算等产业；发展电子信息制造业，增强产业链韧性。三是发展智能产品，锻造“终端引擎”。发展机器人、专用设备及工业智能体、具身智能；发展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、矿山装备、手机及可穿戴设备等。四是强化科技创新，点燃“创新引擎”。深化多模态数据融合算法研究，提升技术适配；支持共建创新载体，健全产学研协同机制，降低创新门槛。

（五）关于“提升服务水平”。包括强化服务指引、汇聚服务资源、促进供需对接、加强安全防护4条内容，即从

四、强化配套支撑

（七）完善数字基础。推动企业生产设备数字化改造、网络化连接，打造高质量内网体系。推进骨干网、城域网和接入网升级改造，提供高性能、高可靠、高灵活、高安全的外网服务。支持围绕“6+3”现代化工业体系建设行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、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，实现经验推广和服务延伸。支持企业打造高质量行业数据集，建设基于产业链的可信数据空间。

（八）培育关联产业。加快布局数字产业集群，发展大数据、云计算、区块链等软件服务业，培育数据标注、数据交易、智算服务等数据产业，完善“数商”生态，提升人工智能配套“软实力”。发展电子元器件、服务器、集成电路、通信网络设备等电子信息制造业，培育配套支撑产业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。

（九）发展智能产品。发展智能机器人、无人机、智能专用设备等行业，加快工业智能体、具身智能等技术在工业场景中的应用。发展新能源汽车及核心零部件，探索打造智能网联汽车产业生态圈。以场景应用为牵引，加强智能综采设备、煤矿装备电动化、矿山成套装备研发，培育手机、电脑、平板、智能家居、可穿戴设备等智能终端产业。

（十）强化科技创新。以核心技术突破为牵引，持续深化工业领域多模态数据融合算法研究，提升各类技术与工业数据、工业场景的适配性及生态的开放性。支持市场主体联合共建促进中心、创新中心、技术中心、实验室等载体，加快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。聚焦“6+3”产业领域科技创新需求，健全产学研用协同机制，实现人工智能技术从基础研发到场景应用的闭环，降低创新门槛。

五、提升服务水平

（十一）强化服务指引。深入开展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“深度行”行动，运用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通用评估指标体系开展入企诊断工作，为企业数字化改造、智能化升级提供措施建议和解决方案，加快应用人工智能技术。加大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相关研究成果、创新产品和应用场景的推广力度，帮助企业“看样学样”开展应用实践。

（十二）汇聚服务资源。鼓励工业企业、人工智能企业、工业互联网企业集聚工具、技术、平台等资源，打造生态伙伴型合作体系。针对行业个性化需求，汇聚产业创新资源，加快形成一批可复制、可推广的人工智能解决方案。

（十三）促进供需对接。通过“政府搭台、各方

参与、企业受益”模式，面向产业集群、工业园区组织开展场景精准供需对接活动，促进企业信息互通与结合作。发挥联盟协会等行业组织“桥梁”作用，针对性开展人工智能应用推广工作，营造多方协同互助的良好生态。

（十四）加强安全防护。深化工业互联网安全分类分级管理，推动企业开展清单管理和贯标工作。开展数据安全评估诊断、技能培训、工业数据安全攻防演练等活动，引导企业推进工业数据分类分级，加强数据规划管理和开发利用，夯实人工智能应用基础，发展边界防护、安全审计、数字认证、态势感知等工业信息安全产业，强化工业领域安全技术供给与保障能力，培育数据安全服务业态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（十五）强化组织保障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牵头推进各项工作，建立健全省级部门横向联动的工作机制，布局支持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产业培育、技术研发、应用赋能等任务，按照项目化、清单化方式推进相关工作。各市（州）、贵安新区建立动态调度机制，定期报送工作推进情况。

（十六）强化政策支持。发挥省级专项资金、基金等引导撬动作用，加大对人工智能应用的财政资金支持力度。鼓励各市（州）及贵安新区在省级财政补助的基础上，给予一定比例的配套补助。结合我省发展实际，争取智能工厂、5G工厂、高标准数字园区等有关政策支持。加强政策宣贯，确保市场主体应知尽知、应享尽享。

（十七）强化要素保障。支持校企合作，建立产业学院、实训基地，开展“订单化、定向化”人才培养。支持企业通过科研或工程项目，引进人工智能领域高层次人才。鼓励企业探索首席数据官制度，建立完善数据管理体系。鼓励金融机构开展信用保险、贸易融资、产业链融资等新型业务模式，缓解企业资金压力。

（十八）强化氛围营造。依托“数博会”等重要平台，开展人工智能会议、论坛、赛事等生态活动，持续强化我省在数字领域的影响力。持续组织学习培训、现场考察、经验交流等活动，提高市场主体认知水平和实践能力。发挥各类媒体作用，宣传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推进成效，营造良好发展环境。